

**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
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
部门决算**

目录

第一部分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单位概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情况决算情况说明
- 八、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 九、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其他

第一部分

石峰区住房和城乡

建设局概况

一、部门职责

(一) 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业、住房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

(二) 负责全区市政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可行性研究、立项、初步设计、编制报批和组织实施工作；会同有关部门做好城市地下管网建设工作。

(三) 负责城区主次干道、小街小巷、乡村道路的建设及维护；参与旧城改造工作。

(四) 负责管理辖区建筑行业，会同有关部门培育、规范建筑市场；负责新型墙体材料、建筑节能产品、商品混凝土的推广使用。

(五) 负责编制全区城市建设项目资金使用计划。

(六) 负责城建工程项目概（预）算的审查和项目竣工结算的初审。

(七) 负责建设行业综合统计工作。

(八) 负责重点工程建设项目的监督、管理和协调。

(九) 负责指导全区村镇建设工作。参与编制全区村镇建设发展总体规划和城镇体系规划并监督实施。

(十) 承办区人民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机构设置及决算单位构成

(一) 内设机构设置。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内设机构

包括：石峰区城建局是区人民政府主管城乡建设工作的正科级行政机关，属区一级预算单位。现有股室 4 个，即综合管理股、工程管理股、规划建设股及乡村建设股；无二级预算单位，原包括 2 个所属事业单位，即绿化管理处，副科级差额拨款事业单位；市政维护队，股级自收自支拨款事业单位，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已经移交到区城管局。机关行政编制 9 名，其中：局长 1 名，副局长 3 名，总工程师 1 名。全局共有人员 37 人，较上年减少 3 人，是因为原有市政维护队事业编制 3 人，因机构改革移交到区城管局，其中在职人员 15 人，离休人员 0 人，退休人员 22 人

（二）决算单位构成。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18 年部门决算汇总公开单位构成包括：纳入我单位 2018 年部门决算编制范围为局本级，未包含二级机构。

第二部分 部门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决公开01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76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7	3.88
二、上级补助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28	
三、事业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29	
四、经营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0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1	
六、其他收入	6	62.44	六、科学技术支出	32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3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4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5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6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7	790.89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8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39	29.68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1	
	16		十六、金融支出	42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3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4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5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6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7	
本年收入合计	22	824.45	本年支出合计	48	824.45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3		结余分配	49	
年初结转和结余	2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0	
	25			51	
总计	26	824.45	总计	52	824.45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收入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24.45	762.01				62.44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3.8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3.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3.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0.89	728.45				62.44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5.07	462.63				62.44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50	375.5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	1.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7.97	85.53				62.4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31.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31.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4.32	234.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4.32	234.3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68	29.6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68	29.68				
2140106	公路养护	13.60	13.6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08	1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决公开03表
金额单位：万元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824.45	375.50	448.9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90.89	375.50	415.39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525.07	375.50	149.57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50	375.5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	0	1.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47.97	0	147.97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0	31.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0	31.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4.32	0	234.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4.32	0	234.3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68	0	29.6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68	0	29.68			
2140106	公路养护	13.60	0	13.6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08	0	1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年度取得的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决公开04表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762.01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	3.88	3.88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29			
	3		三、国防支出	3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1			
	5		五、教育支出	32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3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4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5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6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7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38	728.45	728.45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39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0	29.68	29.68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1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2			
	16		十六、金融支出	43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4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5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6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7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48			
本年收入合计	22	762.01	本年支出合计	49	762.01	762.01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4			5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5			52			
	26			53			
总计	27	762.01	总计	54	762.01	762.01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5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762.01	375.50	386.51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01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019999	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0	3.88
212	城乡社区支出	728.45	375.50	352.95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462.64	375.50	87.14
2120101	行政运行	375.50	375.5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1.60	0	1.6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85.54	0	85.54
21202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0	31.50
2120201	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	31.50	0	31.5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234.32	0	234.32
2120399	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	234.32	0	234.32
214	交通运输支出	29.68	0	29.68
21401	公路水路运输	29.68	0	29.68
2140106	公路养护	13.60	0	13.60
2140199	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	16.08	0	16.08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财决公开06表

金额单位：万元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金额
301	工资福利支出	219.57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76	310	其他资本性支出	4.97
30101	基本工资	79.07	30201	办公费	7.27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2	津贴补贴	43.59	30202	印刷费	1.82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4.97
30103	奖金	17.48	30203	咨询费	5.00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0.44	31006	大型修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22.92	30206	电费	3.24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207	邮电费	1.50	31008	物资储备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11.13	30208	取暖费		31009	土地补偿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6.89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10	安置补助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3.54	30211	差旅费	0.19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113	住房公积金	18.20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12	拆迁补偿	
30114	医疗费	16.75	30213	维修(护)费	0.63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0	30215	会议费	1.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1.48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2	退休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1.25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201	资金注入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5	生活补助	27.20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28.10	31205	利息补贴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45.28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6.28	399	其他支出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55	39906	赠与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3.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10.75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9999	其他支出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00			
人员经费合计			公用经费合计					125.73

注：1. 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2. 本表以“万元”为金额单位（保留两位小数）。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部门名称：		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预算数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0	0	0	0	0	5	1.25	0	0	0	0	1.25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数。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部门：株洲市石峰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财决公开08表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若本表为空表，需说明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第三部分

2018年度部门决算情况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24.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9.96 万元，财政拨款收入减少 185.65 万元，其他收入减少 163.61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相应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本年支出合计 824.4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49.96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基本支出减少 84.67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支出减少 264.59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相应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合计 824.45 万元，按收入来源分类，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762.01 万元，占比 92.4%，其他收入 62.44 万元，占比 7.6%；按收入类别分类，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万元，占比 0.5%，城乡社区支出 790.89 万元，占比 95.9%，交通运输支出 29.68 万元，占比 3.6%。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合计 824.45 万元，按支出类型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375.50 万元，占比 45.5%，基本支出 448.95 万元，占比 54.5%；按支出类别分类，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万元，占比 0.5%，城乡社区支出 790.89 万元，占比 95.9%，交通运输支出 29.68 万元，占比 3.6%。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财政拨款收入总计 762.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 947.66

万元比较减少 185.6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人员相应减少了 4 人，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本年财政拨款支出总计 762.01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 947.66 万元比较减少 185.6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人员相应减少了 4 人，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财政拨款本年支出数 762.01 万元，占本年支出的比重为 92.43%，与上年决算数 947.66 万元比较减少 185.65 万元，减少的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人员相应减少了 4 人，项目经费及人员经费减少。

（二）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762.01 万元，按支出类型分类，其中基本支出 375.50 万元，占比 49.3%，基本支出 386.51 万元，占比 50.7%；按支出类别分类，其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万元，占比 0.5%，城乡社区支出 728.45 万元，占比 95.6%，交通运输支出 29.68 万元，占比 3.9%。

（三）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全年财政拨款支出合计 762.01 万元，年初预算 495.40 万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266.61 万元，其中行政运行基本支出 375.50 万

元，比年初预算增加 10.1 万元，主要原因是因为我单位原有的市政维护队 2018 年 4 月 1 日按上级部门要求经移交到区城管局，人员相应减少了 4 人，人员经费减少，行政运行人员经费减少了 71.78 万元，但因委托业务及劳务费用增加，日常公用经费增加 81.88 万元；一般公共服务支出-项目支出 386.51 万元，较年初预算增加 256.51 万元，增加原因主要是城乡社区服务项目临时增加，城乡社区服务支出增加 233.05 万元，因农村公路养护建设需要，交通运输支出较年初预算增加 23.46 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基本支出 375.50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249.77 万元占比 66.5%（工资福利支出 219.57 万元，占人员经费比重 88%，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0 万元，占人员经费比重 12%），公用经费 125.73 万元，占比 33.5%（商品和服务支出 120.76 万元，占公用经费比重 96%，其他资本性支出 4.97 万元，占公用经费比重 4%）。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本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245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3.7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降低“三公”经费支出。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1.245 万元，比预算减少 3.755 万元，主要原因是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因公出国费用支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为 0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 0 万元，主要原因是

公车改革及厉行节约，无因公出国费用及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本年“三公”经费支出合计 1.245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比较，“三公”经费支出减少 0.7937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用 1.245 万元，较上年决算减少 0.7937 万元，减少的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减少公务接待；因公出国费用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比较减少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0 万元，与上年决算数比较减少 0 万元，原因是响应厉行节约及公车改革的号召，无因公出国费用及公务用车购置费及运行维护费。

(二)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本年“三公”经费总额 1.24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支出 1.245 万元，公务用车费支出 0 万元，“三公”经费支出相关的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及购置数为 0、运行费支出及保有量为 0；公务接待费支出 1.245 万元，接待批次 35 批次，接待人数 322 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支出决算情况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九、关于 2018 年度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本部门预算绩效管理开展情况良好、整体绩效目标为完善基础设施，服务园区发展。完善旧城功能，提升城区品质。目标，对辖区内排污口、黑臭水体治理，做到控源截污、内源治理，河道清淤，活水循环，水质净化、生态修复，部门整体支出年度产出指标是为南车株机、株所等轨道交通重点项目打造

急需的基础性交通及管网廊；启动老城区路网结构优化项目及清水塘片区路网前期工作，对部分老旧小区及棚户区进行改造；拓展园区承载能力，优化城市功能和布局加快城区提质扩容；优化城区整体景观效果，全面提高现代化城市品质，为市民创造良好的人居环境。

十、其他重要事项

(一) 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5.73 万元，比年初预算数 43.85 万元增加 81.88 万元，增长比例 187%。主要原因是：劳务费用增加 28.1 万元，委托业务费用增加 45.28 万元，咨询费用增加 5 万元，其他资本性支出--办公设备购置增加 3.5 万元。

(二) 一般性支出情况。2018 年本部门开支会议费 1.00 万元，用于召开日常会议，人数 210 人，内容为部门三重一大重点工作及日常工作安排；开支培训费 1.48 万元，用于本部门人员培训，人数 150 人，内容为开展消防业务培训、开展支部及退休党员红色教育。

(三) 政府采购支出情况。本部门 2018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2942.97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5.54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2877.67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59.76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2942.97 万元，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2942.97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金额的 100%。

(四) 国有资产占用情况。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共有车辆 0 辆，其中，部级领导干部用车 0 辆、一般公务

用车 0 辆、一般执法执勤用车 0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0 辆；单位价值 50 万元以上通用设备 0 台（套），单价 100 万元以上专用设备 0 台（套）。

（五）其他

本单位没有独立网站，因此只在财政局部门决算公开专栏中公开。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二、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三、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收入以外的各项收入。

五、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其他收入不足以安排当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事业基金（事业单位当年收支相抵后按国家规定提取、用于弥补以后年度收支差额的基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的资金。

六、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第五部分

其他

2018 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报告

一、年度预算收支情况

- 1、年初预算资金 495.3977 万元。
- 2、单位年度总收入 824.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62.01 万元，其他收入 62.44 万元（项目支出 448.95，其中其他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88 万元，城乡社区支出 415.39 万元，交通运输支出 29.68 万元）。
- 3、单位年度总支出 824.45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48.95 万元，基本支出 375.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49.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5.73 万元），比上年或减少 29.7%，三公经费 1.25 万元，比上年减少 38.7%，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5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

- 4、单位基建维修支出 0 万元（需列出具体项目和金额）。

二、年度支出情况分析说明（重点说明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方面的成绩、存在问题及改进措施）

2018 年度我单位认真贯彻执行国家、省、市有关城市建设、工程建设、市政基础设施建设、建筑业、住房建设的法律、法规、规章及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石峰区属道路和下水工程的维护和建设、道路、乡镇规划小城镇建设的发展战略、改革方案和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城区主次干道、小街小巷、乡村道路的建设及维护；参与旧城改造工作；负责重点工程建

设项目的监督、管理和协调。在贯彻落实厉行节约、严控“三公”经费、降低一般运行经费、加强项目支出管理等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绩，本年“三公”经费总额为 1.25 万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1.25 万元，比上年决算数减少 0.79 万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0 万元，是因为公车改革后无公车费用，严格执行了“三公”经费的支出。在项目支出管理上，严格按工程进度支付款项，对手续不齐的款项不予支付，经费的资金管理和使用，严格执行“收支两条线”管理，按照预算资金管理办法，坚持“量入为出和专款专用”原则。资金使用方面，严格制定和执行了财务管理核算制度，资金使用规范，成本控制有效，无挪用、截留经费的情况发生。

三、整体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党委政府下达的年度工作任务及本部门发展规划实施情况，描述年度内单位使用财政资金达到的产出和效果）

单位年度总收入 824.45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 762.01 万元，其他收入 62.44 万元（具体项目全部为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单位年度总支出 824.45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 448.95 万元，基本支出 375.5 万元（其中人员支出 249.77 万元，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125.73 万元），比上年或减少 29.7%，三公经费 1.25 万元，比上年增加减少 38.7%，公车购置和维护费 0 万元，公务接待费 1.25 万元，出国经费 0 万元。项目支出达到的产出效果主要是完善基础设施服务园区发展，为中车株机等轨道交通重点项目打造急需的基础性交通及管网廊道；启动老城区路网

结构优化项目及清水塘片区路网前期工作，拓展园区承载能力，参与旧城改造工作，优化城市功能和布局加快城区提质扩容，优化城区整体景观效果，全面提高现代化城市品质。

城乡社区支出 415.39 万元，占项目支出比重为 92.5%，主要包含市政维护费用 38.4528 万元，工程项目前期费用 50 万元、涵洞照明工程费用 120 万元，农村土坯房屋改造费用 31.5 万元，枫叶中学护坡抢险工程费用 59.8165 万元，拨付代表建议、委员提议、民生实事实施计划所需经费 76.3013 万元，长石村未硬化道路进行硬化及路基修整 19 万元，聘请三名技术人员工资及三金 20.325 万元，湖南汽车工程职业学院储炮房工程建设费用 4.9562 万元等。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为常年需要开展的项目，主要是对辖区范围内的乡村道路建设；长期绩效目标为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农村公路路网密度和连通性；让辖区内村民的出行更加方便，确保农村公路能正常使用。截至 2018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主要为对五个街道所辖范围内的日常养护资金 29.68 万元，其中拨付至铜办 5.4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03 万元，拨付至井办 1.01 万元，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及区配套资金，未超出预算。资金来源主要是 2017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区级配套资金结余 7.03 万元，市财政专项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3.6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考核奖励资金 10 万元。石峰区 C233 线第四条公路安全防护工程 7.5 万元，X023 线安保工程款 1.19 万元。

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90%以上。

2018 年度项目绩效评价报告

专项资金名称：工程项目前期费用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工程项目前期费用基本性质是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主要是用于我单位园区指挥部工程项目的前期设计费用、预算编制、招标代理、勘察测绘费用、造价咨询、可研费用、工程监理费用等，绩效目标是为保障项目的正常开展。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专项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投入 5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我单位主要负责畅通工程、小街小巷工程、美丽社区、改扩翻、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应急抢险项目环保项目、排污口、黑臭水体治理等项目，为确保所有项目的正常开展，前期费用的支付是项目运行的前提条件，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前期设计费用、预算编制、招标代理、勘察测绘费用、造价咨询、可研费用、工程监理费用等，2018 年我单位实施及管理的项目均能有序进行，与我单位及时支付前期费用是密不可分的。

四、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2018 年工程项目前期费用专项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投入

5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在项目支出管理上，严加控制，不挤占、不挪用项目资金，严格按工程进度支付款项，有效解决了湘天桥、响石岭等片区小街小巷路不平、灯不亮、水不通、环境卫生差等问题，打通了老百姓关心的“最后一百米”，完善了区域交通微循环，完善城市的“毛细血管”功能，提高城市路网密度和连通性；确保了畅通工程、小街小巷工程、美丽社区、改扩翻、老旧小区改造工程项目、应急抢险项目环保项目、排污口、黑臭水体治理等项目的正常运行，前期费用的支付是项目运行的前提条件，主要包括工程项目的前期设计费用、预算编制、招标代理、勘察测绘费用、造价咨询、可研费用、工程监理费用等，2018 年我单位实施及管理的项目均能有序进行，与我单位及时支付前期费用是密不可分的。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以上。

专项资金名称：涵洞照明项目工程款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项目基本性质属于其他资本性支出。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主要是对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进行美化、亮化，改造涉及 41 个涵洞，涵洞贴砖 8296.5 平方米，涵洞粉刷 5113.7 平方米，LED 路灯安装 102 个，绩效目标为解决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的美化、亮化，建设美丽社区。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专项资金预算 60 万元，追

加预算 60 万元，实际投入 12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按区发改局批复，由我单位对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进行美化、亮化，改造涉及 41 个涵洞，涵洞贴砖 8296.5 平方米，涵洞粉刷 5113.7 平方米，LED 路灯安装 102 个，绩效目标为解决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的美化、亮化，建设美丽社区，2018 年专项资金预算 60 万元，追加预算 60 万元，实际投入 12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项目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开工，2018 年 12 月 6 日完工，项目总投资 199.3 万元，在项目支出管理上，严加控制，不挤占、不挪用项目资金，严格按工程进度支付款项，有效解决了石峰区辖区内、灯不亮、水不通、环境卫生差等问题，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

四、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按区发改局批复，由我单位对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进行美化、亮化，改造涉及 41 个涵洞，涵洞贴砖 8296.5 平方米，涵洞粉刷 5113.7 平方米，LED 路灯安装 102 个，绩效目标为解决石峰区辖区内隧道（涵洞）的美化、亮化，建设美丽社区，2018 年专项资金预算 60 万元，追加预算 60 万元，实际投入 12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项目自 2018 年 11 月 6 日开工，2018 年 12 月 6 日完工，项目总投资 199.3 万元，

其中工程费用 170.50 万元，前期及其他费用 28.8 万元。

在项目支出管理上,严加控制,不挤占、不挪用项目资金,严格按照工程进度支付款项,有效解决了石峰区辖区内、灯不亮、水不通、环境卫生差等问题,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

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

专项资金名称：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客运招呼站建设区级配套资金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项目基本性质是其他公路水路运输支出。用途和主要内容是对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客运招呼站建设、涉及范围为石峰区内五个乡镇街道所管辖的 9 个村的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另外对农村公路已经通了公交车的道路建设客运招呼站,绩效目标是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农村公路路网密度和连通性;让辖区内村民的出行更加方便,确保农村公路能正常使用,解决村民出行难及道路养护问题。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及客运招呼站建设区级配套专项资金预算 2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20 万元,结余资金 0 万元,预算完成率 100%。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为常年需要

开展的项目，主要是对辖区范围内的乡村道路建设；长期绩效目标为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农村公路路网密度和连通性；让辖区内村民的出行更加方便，确保农村公路能正常使用。截至 2018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主要为对五个街道所辖范围内的日常养护资金 29.68 万元，其中拨付至铜办 5.4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03 万元，拨付至井办 1.01 万元。

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及区配套资金，未超出预算。资金来源主要是 2017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区级配套资金结余 7.03 万元，市财政专项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3.6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考核奖励资金 10 万元。石峰区 C233 线第四条公路安全防护工程 7.5 万元，X023 线安保工程款 1.19 万元。

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以上。

四、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为常年需要开展的项目，主要是对辖区范围内的乡村道路建设；长期绩效目标为完善农村公路路网功能，提高农村公路路网密度和连通性；让辖区内村民的出行更加方便，确保农村公路能正常使用。截至 2018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项目主要为对五个街道所辖范围内的日常养护资金

29.68 万元，其中拨付至铜办 5.4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5 万元，拨付至清办 7.03 万元，拨付至井办 1.01 万元。

资金来源为市财政拨款及区配套资金，未超出预算。资金来源主要是 2017 年农村公路日常养护村级配套资金结余 7.03 万元，市财政专项农村公路养护资金 13.6 万元，农村公路养护考核奖励资金 10 万元。石峰区 C233 线第四条公路安全防护工程 7.5 万元，X023 线安保工程款 1.19 万元。

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 以上。

专项资金名称：2018 年一季度市政道路维护及改造项目资金

一、项目概况（包括项目基本性质、用途和主要内容、涉及范围、绩效目标）

项目基本性质是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为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城市建设的法律、法规、方针政策；研究制定和组织实施石峰区属道路和下水工程的维护和建设，改革方案和中长期规划及年度计划；负责石峰区区管道路、下水工程。辖区范围内主次干道、小街小巷进行建设及维护；参与旧城改造工作，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

二、专项资金投入和使用情况：2018 年一季度市政道路维护及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4.9 万元，结余资金 35.1 万元，结余原因是因为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我单

位市政维护职能移交给区城管局，后续相关工作及应付款项由区城管局负责。

三、项目组织实施情况：完善城市的“毛细血管”功能，打通城市道路微循环，提高城市路网密度和连通性。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及时对城区道路进行日常维护和抢修，检查和维修损坏的下水道井盖，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覆盖 89 条小街小巷（道路面积约 90 万 m²、30 多万 m² 的行道）。

四、项目绩效情况（项目成本控制、节约情况、项目完成进度和质量情况、经济效益和社会效果情况、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情况等等）

2018 年一季度市政道路维护及改造项目专项资金预算 50 万元，实际使用资金 14.9 万元，结余资金 35.1 万元，未超预算，结余原因是因为 2018 年 4 月 1 日开始，我单位市政维护职能移交给区城管局，后续相关工作及应付款项由区城管局负责。

为了完善城市的“毛细血管”功能，打通城市道路微循环，提高城市路网密度和连通性。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应，在项目支出管理上，严加控制，不挤占、不挪用项目资金，确保市政的日常维护管理工作，对城区道路进行日常维护和抢修，检查和维修损坏的下水道井盖，确保市民的正常出行。覆盖 89 条小街小巷（道路面积 90 万 m²、行道 30 多万 m²），

项目均按计划保质保量完成，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受益群众为全区居民，得到了广大居民的一致好评。受益群众和服务对象满意度 90%以上。